坚持“姓党”原则　强化“信党”理念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国党校工作会议重要讲话精神

□ 谢金峰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党校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自始至终贯穿了坚持党校姓党的主题，深刻阐述了坚持党校姓党的丰富内涵和基本要求，将党校工作的理论认识和实践指导提升到了一个新境界、新高度，是新形势下做好党校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坚持党校姓党，关键要做到党校人姓党，党校工作的组织者、施教者、参与者牢牢把握“姓党”原则，不断强化“信党”理念，立足党校独特优势，竭力为党履职尽责，为党的事业发展作出新贡献。

坚持党校姓党，着力强化党校事业发展的责任意识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党委是办党校管党校建党校的主体，党委书记是办党校管党校建党校的第一责任人”。党委办好管好建好党校的主体责任涉及很多方面，但最重要的是把方向的责任，确保“姓党”原则和“信党”理念贯穿办学治校全过程。

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正确的政治方向是党校办学第一位的要求，是办好党校的根本保证。各级党委要切实加强对党校教职工的理想信念教育，把党性融入到血脉里、党魂熔铸在精神中，特别是要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在党性修养上更加严格，在作风学风上更加过硬，成为爱党、言党、忧党、为党的坚强力量。要不断强化党校的看齐意识，督促党校经常主动地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看齐，向党中央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各项决策部署看齐，确保党校一切工作始终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来进行，始终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以党的使命为使命。

始终坚持正确的办学方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校姓党，决定了党校工作的重心必须是抓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各级党委要精心指导党校做优做强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这个主业主课，既抓教学安排上量的保证，又抓教学效果上质的提高，切实发挥好党校理论武装的“主阵地”和党性锻炼的“大熔炉”作用。注重考察学员的学习情况、思想情况、遵守校纪校规情况，并把考察情况作为干部使用的重要依据，切实推动党校培训和干部使用的有机结合。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带头到党校讲课制度，推动“教干部、干部教”常态化，确保领导干部每年到党校讲课占党校主体班次总课时的比例不低于20%。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经常过问党校工作，定期到党校调研指导或与学员座谈；担任党校校长的党委负责同志真正做到思想认识到位、时间精力到位、工作力度到位，多给党校交任务、多压担子，并切实帮助党校解决办学体制、队伍建设、投入保障等方面的实际困难和问题。

选优配强党校领导班子。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选优配强党校领导班子，把优秀干部选配充实到党校领导班子中来”。党校领导班子肩负着落实党校姓党根本原则的具体责任，这个“关键少数”是否“信党”，对党校广大教职工和学员影响巨大，对党校事业发展至关重要。因此，要严格按照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的要求，把政治立场坚定、理论功底扎实、实践经验丰富、创新精神强的优秀干部选配充实到党校领导班子中，尤其要选优配强党校常务副校长，防止把党校作为照顾安排干部的地方，更不能把党校当作安排干部“过渡休养”的地方。同时加大对外交流力度，防止“出生入死”现象，保持党校领导班子“一池活水”。



坚持党校姓党，着力打造一支“姓党信党”的优秀教师队伍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党校教师来说，首先要自觉坚持党校姓党、党校教师姓党”。党校教师在教育培训中发挥着主体作用，在教学相长中发挥着主动作用。君子求诸己，而后求诸人。党校教师是否真正信党，直接影响党校形象，直接影响党校姓党成效。打造一支政治坚定、理论深厚、业务精通、为人师表的教师队伍是坚持党校“姓党”的关键所在。

坚持做姓党信党的理论传播者。党校教师是我们党直接掌握的一支教师队伍和不可多得的理论力量，直接承担着用党的理论武装学员头脑的“布道师”重任。打铁还需自身硬。党校教师只有自己内心真正“信”，才能让别人“信”。坚定的共产主义理想信念和过硬的政治素质是对党校教师的本质要求。这就要求党校教师首先要高扬理想信念旗帜，自觉加强马克思主义政治修养、理论修养，坚持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坚持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在举什么旗、走什么路的问题上，始终保持思想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在“真信”的同时，党校教师还要做“真懂”党的理论的“标兵”。深厚的理论功底是党校教师必须具备的看家本领。这就要求党校教师必须用与时俱进的精神来加强理论学习，打牢马克思主义理论功底，同时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深入思考和研究现实的重大理论问题，在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中熟悉情况，掌握动向，把握脉搏，为能力水平提升打下坚实的基础。

坚定做姓党信党的思想布道者。党校是学习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阵地，是思想舆论领域的重要方面军。当前，在国际政治环境日益复杂的背景下，思想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也愈加激烈和复杂。这就要求党校教师必须加强对社会思潮的辨析和引导，发挥解疑释惑的权威优势和正本清源的理论优势，在重大问题和关键时刻上主动发声，旗帜鲜明地辩驳歪理，态度坚决地反对邪说，打好意识形态主动仗。要不当旁观者，敢于发声亮剑，善于解疑释惑，在反映党的意志、宣传党的主张、弘扬党的传统、传播正能量上保持“共鸣”，发出“共振”，形成“共响”，坚决防止“杂音”、抵制“异音”、杜绝“噪音”。要坚持在党讲党、在党学党、在党懂党、在党信党、在党忧党，把学习研究和宣传贯彻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作为自己的政治责任和价值追求，敢于和一切歪理邪说作斗争，敢于和一切诋毁党的形象、抹杀党的功绩、损害党的荣誉的行为作斗争，自觉维护党的威信、维护党中央权威，像定海神针一样站稳党的红色讲台。

努力做姓党信党的师道传承者。党校教师的授课对象很多都是教老师、管学校、管干部的学员，被誉为“执政者之师”。因此，“党校教师应该在学为人师、行为世范上有更高标准”。身不正无以为范，德不行难为人师。作为党校教师，必须按照“吾道一以贯之”的要求，带头讲政治、重品行、作表率，时刻牢记自己党校教师的身份，热爱党校，珍惜荣誉，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要成为“高举党旗、佩戴党徽、锤炼党性、端正党风”的模范，真正做到台上不乱讲、校外不乱跑、私下不乱议，确保党校永远是马克思主义的净土、沃土、乐土。

坚持党校姓党，着力培养忠诚于党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校承担着为领导干部补钙壮骨、立根固本的重要任务”。落实这一重要任务，就是要把党校的真正价值和作用体现在培训更加忠诚于党、更加忠实为民的党员干部上，努力为培养造就具有铁一般信仰、铁一般信念、铁一般纪律、铁一般担当的干部队伍服务。

夯实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功，念好共产党人的“真经”。马克思主义是共产党人的“真经”。党校是我们党对领导干部进行马克思主义教育的主阵地。这就要求党校必须突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和方法论的教育，帮助学员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提高战略思维能力、辩证思维能力、综合决策能力、驾驭全局能力。要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作为理论教育的中心内容，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教育，加强对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学习研究，引导学员学而信、学而用、学而行，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更好地认识和把握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更好地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克服隔靴搔痒或“两张皮”现象，坚持析理解惑，注重收集和了解学员普遍关注的问题，以问题为导向，以理论为支撑，为学员解思想上的疙瘩，释认识上的疑惑，让党的理论教育成为充满辩证思维、具有哲理趣味、闪耀智慧火花的红色经典课程，确保学员的疑问在党校找到正面答案、模糊认识在党校得到厘清、错误观点在党校得到辩驳。

强化党性教育，修好共产党人的“心学”。党性教育是共产党人修身养性的必修课，也是共产党人的“心学”。党校要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党的宗旨教育、党史国史教育、革命传统教育、道德品行教育、法治思维教育、反腐倡廉教育，切实发挥加温锻烧、去除杂质、精炼成钢的熔炉作用，让通过党校教育培训的党员领导干部思想得到升华、认识得到提高、境界得到提升。要扎实推进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的结合，既把党的理论教育寓于党性教育之中，又把党性教育寓于党的理论教育之中，让两大课业相互促进、相互贯通、相互渗透、相互融合、相互支撑。要坚持正面引导与反面教育相结合，案例剖析与情景模拟相结合，实岗锻炼与党性分析相结合，并完善考核检验办法，努力使党性教育不仅能够震撼一瞬间、激动一阵子，而且能够铭记一辈子、影响一辈子。要把“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等一系列党内法规落实到学员教育管理之中，增强学员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不能让党校成为学员放松度假的休养场、拉帮结派的交际场、吃喝玩乐的娱乐场、投机钻营的名利场。

掌握谋划发展的“金钥匙”，提高为民服务的本领。党校的教学只有与改革发展的生动实践相结合，才能更具针对性、更具感染力。这就要求党校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切实加强对经济社会发展中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调查与研究，并把研究成果转化为教学内容，促进党校教学与顶层设计对表，与问题导向对应，与基层创造对接。要及时跟进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做到重大节点有声音、重大问题亮观点、重大时段搭平台，为党员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央精神提供正确引领和学理支撑。要善于通过真理启发、道理启迪，引导学员努力将学习成果转化为统筹运用战略思维、辩证思维、法治思维、系统思维、底线思维和创新思维的能力，转化成为观察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武器，最终获得在改革发展进程中解决各种疑难问题和矛盾之锁的“金钥匙”。要大兴求真务实风气、民主讨论风气、创新进取风气，积极搭建教员与学员、学员与学员之间沟通交流的平台，让他们在平等的讨论中，交流从政经验、碰撞思想火花，促进教学相长、学学相长、学用相长。

（作者系重庆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校长论坛

校局合作　互利双赢

□ 朱诗柱　左　权

国家税务总局党校（国家税务总局税务干部进修学院）作为唯一直属税务总局党组领导的干部教育培训机构，是全国税务系统的“党建教育基地、中高级公务员培训基地、国际税务培训基地和税务培训教学研究基地”。近年来，我校持续加强学科、师资、项目和课程建设，不断探索税务干部培训的新思路新举措，充分发挥为税务系统培训干部、培养人才的主渠道作用，为推进税收现代化提供了有力的政治保证、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总结运用丰富的全国税务领军人才培养及其项目管理实践经验，走开放办学之路，大力开展校局合作，先后与十多个省份的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培养省级税务高端人才，取得了显著成效。

签署校局合作协议，搭建总体框架。我校与有关税务局本着平等合作、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合作协议。主要内容有：党校作为高端税务人才培养基地，为省局人才培养提供集中培训及在职自学、课题研究指导等服务。双方建立干部互派交流学习机制，党校为税务局培养兼职教师，每年接收优秀税务干部来校挂教，为其全面参与教学科研活动提供便利；党校选派教师到税务局挂职锻炼，或参加重大涉税事项管理、重大税务案件稽查等专项工作。合作开展税收实践调研，根据税收中心工作需要，每年确定1—2个具有前瞻性、实用性的重大税收业务或技术攻关课题，共同组建研究团队开展课题研究，共享研究成果。

合作开展调研招生，制定培养方案。根据省局人才培养规划，校局双方共同研究制定高端人才培养实施方案。双方联合成立工作团队，合作开展培训需求调研，按照组织需求、岗位需求和干部身心发展需求有机统一的原则，围绕需要解决的新问题、新任务，需要培训的新知识、新技能，通过总结、归并、提炼，确定培养项目不同阶段的“主题”，确定相应的培养目标和细化方案。策划出包括集中培训、读书自学、网络学习、实践锻炼、技术攻关、课题研究、研讨交流、资源支持、全过程跟踪管理、全方位考核评估等要素完备、环节完整的培养项目实施方案。通过适当的培养周期，对入选人才进行全方位、分层次、阶梯性、系统化的培养。

双方共同研究招生计划、设计招生方案、组织招生考试等。贯彻干部培训的分级分类原则，严格、规范选拔培养对象，杜绝人情关系、工学矛盾导致的培训对象参差不齐，以确保培养项目取得最大效益和最佳效果。

合作研发培训课程，共建教学资源。摒弃“拼盘式”制订课程计划的弊端，合作研发“工学结合、学用一致”的项目课程计划和内容体系，增强课程的针对性与实效性。以课题攻关或问题解决为核心，设计复杂涉税事项管理、重大税务案件稽查、重大业务和技术攻关等课题，作为培训项目的主要学习任务。同时，确定课程标准，在分解项目整体目标的基础上，按照“做出工作成果”的要求，准确界定、科学描述课程目标，以便把教学引导到培养出实际能力的终点状态。

在教学资源共建上，一是协同开发实训课程。双方分别选派专业教师和业务骨干，共同收集、整理和加工企业纳税数据、税收征管数据，撰写税收征管案例及税务行政管理案例。在此基础上，协同开发项目计划里的会计类、评估类、稽查类、法制类、管理类实训课程，建设教学案例库，促进课程教学由单纯讲授式向综合演练式转变。二是共建现场教学基地。双方选择在税收征管或内部管理等方面取得典型性、示范性经验的税务机关作为现场教学基地进行建设，使之拥有基本的教学设施，生动的展出内容，详实的讲解材料，合格的讲解人员，以确保体验式教学的“含金量”。

创新教学方式方法，落实项目管理。注重课程实施的实践性、探究性、互动性，将课程活动从直接讲述、单向授受的过程，转变为学员“自主、探究、合作”的全身心活动过程，实现“在学中做、在做中学”。课堂教学多采用案例式、研讨式、模拟式、体验式等“行动导向”的方式方法，充分调动学员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引导学员通过“问题解决”式的行动学习过程，完成相应学习任务，实现提升素质能力的目标。

对培训项目实施标准化、规范化的项目管理。党校成立由专职教师、项目策划人员、班主任、教务处领导乃至校领导组成的项目组，集中调配人力、物力资源。打破传统的纵向职能式和部门条块式组织结构，加强教务教学、学员管理、后勤保障等工作的衔接配合，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形成职责明确、分工协作的教学实施和运行机制。

强化干部培训考核，开展项目评估。双方联合制定、实施《学员考核管理办法》，税务局派员到校参与监督管理。综合运用课程考试、课堂表现、纪律考核、师生互评、作业检查、笔试、面试、结业论文或项目攻关成果评审与答辩等考评手段，对学员在校培训期间的出勤、作业完成、研讨、学习成果等情况实施全程跟踪管理和综合考核。强化结果运用，将培训考核结果与单位评先、个人绩效以及干部选拔任用环节联系起来，避免出现“学与不学、学好学差一个样”的局面。

通过学员访谈、调查问卷、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及时收集学员对师资、课程及实施方案的意见、建议。通过检查学员到课率、就餐率、晚归率、活动参与率等，实时监控教学秩序，促进学风建设。阶段培训结束时组织学员无记名填写项目评估表，对实际培训内容、师资配备、施教方法、教学效果、组织管理、环境和保障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实现“打一仗、进一步”。

（作者单位：国家税务总局税务干部进修学院）

工作动态

创新机制当好咨政助手

□ 孔　萍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好全国党校工作会议精神，中共昆明市委党校立足全市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的大局，自觉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在全市党校系统推进科研咨政新型智库建设，加强全市党校系统科研工作，力求在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和党委科学决策咨询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昆明市委党校始终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加强对中长期发展战略问题的前瞻性研究，研究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以及党情政情社情，反映思想理论动态，服务党的建设，解决经济社会矛盾，及时向党委、政府提出有价值的对策建议，努力成为出思想、出成果、出人才的智囊群体，真正成为“信得过、用得上、离不开”的参谋助手。坚持“世界眼光、国家使命、昆明发展、支撑有力”的原则，推动教学培训、科学研究和决策咨询相互促进、协同发展，初步形成了教、研、咨、培良性循环的发展格局，取得了一系列研究决策咨询成果，在国家、省、市立项研究课题年均60项以上。

下一步，昆明市委党校将以抓发展增长点、抓核心竞争力、抓社会影响力为着力点，坚持“教研咨培一体化”协同发展，开门建智库，借“外脑”发力，新型智库建设将形成“三个一”格局。

一个研究中心。即“昆明市委党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和全市党校工作会议“突出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的主课地位”的要求，发挥好党校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研究、宣传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全面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教学和科研水平。“研究中心”研究方向分别为：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导读课与理论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教育与研究、习近平治国理政思想学习与专题研究、党史党建教育与专题研究。经过3—5年的努力，把“研究中心”建设成为全市领先、全省党校系统独具特色和优势的马克思主义教学基地、研究高地和思想阵地。

一个研究所。“昆明市委党校决策咨询研究所”，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实施意见》关于“创新完善决策咨询管理方式，打造提升决策咨询研究平台”的要求，围绕昆明市委、市政府工作重点，为昆明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闯出一条新路子，为实现昆明首善之区提供决策咨询。“研究所”主要职责任务为“四个方向”：1.资政建言。紧密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突出前瞻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咨政建言出实招求实效。2.拓展服务决策渠道。在巩固好已有决策咨询成果报送渠道的同时拓展新的渠道，建立多层次多元化研究成果格局。3.提升服务决策品牌。出版专业性年度发展报告，打造区域性中心城市研究特色品牌。4.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相结合。行理论之思，发实践之问，推动智库与媒体融合发展，积极引导社会舆论，坚守阵地亮剑发声。

一份内参。《党校智库——建言献策内参》，实现以科研助资政、以科研服务政府的最终目的和最高期望，专人研究、跟踪、组织、提炼，将党校系统内教师的优秀课题、优秀调研报告进行整理和筛选，直接呈送市委领导和报送各委办局。

同时，为充分保证党校新型智库建设顺利进行，建立健全灵活管用的教学研究机制，立足三大智力优势建设好昆明市委党校新型智库。一是巩固党校科研特色和传统学术优势，引领思想舆论。二是探索创新学员参与决策咨询的方式和途径，把资源优势转变为服务能力优势。三是建立健全有利于多出决策咨询成果的科研评价机制和成果激励机制，激励教研人员开展跨学科咨政研究，形成一批高端决策咨询成果。

（作者单位：云南省昆明市委党校）

决策咨询论坛